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更新**

茲提述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2019年年度業績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19年年度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3)(ii)(a)條作出。誠如2019年年度業績公告所披露，因新冠肺炎病毒爆發導致出行受限及工作暫停，其中所載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並未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9(2)條的規定經本公司核數師同意。

核數師同意2019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謹此宣佈，於2020年4月23日，本公司已就2019年年度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2019年年度業績**」）取得其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同意。2019年年度業績公告所載的2019年年度業績保持不變。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將2019年年度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數額進行對比，並認為該等數額一致。由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聘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發出任何核證。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20年4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劉衛星先生、王俊先生及袁旭俊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明彥先生及李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辛羅林先生及孫煜揚博士。

* 僅供識別